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 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代码:603985 公司简称:恒润股份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承立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顾学俭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张瑜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299,570,732.26	1,242,243,047.45	4.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31,640,046.77	1,004,649,391.31	2.69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532,937.77	48,593,683.56	-191.64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17,303,685.38	176,703,019.07	22.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6,907,925.38	30,420,718.35	-11.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706,699.54	29,960,218.35	-10.8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64	11.93	减少9.29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63	0.5070	-33.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63	0.5070	-33.6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3,761.5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1,425.0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91,021.9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141.84	
所得税影响额	-40,317.83	
合计	201,225.84	

2.2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1,052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承立新	28,800,000	36.00	28,800,000	质押	21,050,000	境内自然人
周洪亮?????	7,200,000	9.00	7,200,000	质押	1,600,000	境内自然人
佳润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6,600,000	8.25	6,600,000	无		境外法人
智拓集团(香港)网路咨询有限公司	5,400,000	6.75	5,400,000	无		境外法人
东台市中水汇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000,000	3.75	3,0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江阴市鑫裕投资有限公司	3,000,000	3.75	3,000,000	质押	1,42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光大控股创业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3,000,000	3.75	3,0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市金粤投资有限公司	1,425,000	1.78	1,425,000	质押	1,425,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江苏新恒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00,000	1.50	1,200,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深圳市源之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75,000	0.47	375,00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曾琳	1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0,000			
李杰	111,700	人民币普通股	111,700			
王卫军	11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10,000			
赵洪斌	108,700	人民币普通股	108,700			
李勇兵	91,800	人民币普通股	91,800			
翟晓英	90,400	人民币普通股	90,400			
上海保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保银中国价值基金	87,800	人民币普通股	87,800			
廖朝东	87,700	人民币普通股	87,700			
周建雄	86,000	人民币普通股	86,000			
盛晴亚	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金粤和深圳源之泉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深圳金粤的股东饶陆华(持有深圳金粤100%出资)与深圳源之泉的股东饶爱龙(持有源之泉48.58%的出资),系权侵关系,并且饶爱龙任深圳金粤总经理。除上述情况,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3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1.1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84,021,192.12	338,126,051.58	-45.58	主要系本期购买银行理财所致。
应收票据	15,990,550.84	11,019,714.62	45.11	主要系本期内销收到银行承兑汇票所致。
预付帐款	23,018,619.15	5,641,137.86	308.05	主要系本期预付的采购款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150,922,202.94	27,494,736.69	448.91	主要系本期银行理财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745,270.35	13,889,398.63	128.56	主要系预付设备款。
短期借款	27,856,080.00	0.00	100.00	主要系本期新增银行贷款。
预收帐款	1,046,283.83	442,038.70	136.70	主要系本期预收客户货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8,091,707.24	15,129,583.48	-46.52	主要系本期支付了上年度工资。
应付利息	183,430.42	0.00	100.00	主要系本期银行贷款增加,相应利息增加。
其他综合收益	-152,364.52	-235,094.60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变动所致。

3.1.2利润表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 末金额(1-3 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1-3月)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营业成本	154,824,586.41	11,0441,999.61	40.19	主要系本期营业收入增加,营业成本相应增加所致。
税金及附加	1,261,972.93	2,177,764.69	-42.05	主要系本期增值税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191,021.94	0.00	100.00	主要系本期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保本理财产品收益。
营业外收入	2,858.16	328,697.26	-99.13	主要系公司上年同期收到较多政府补助所致。
营业外支出	30,000.00	0.00	100.00	主要系本期慈善捐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	0.3363	0.5070	-33.67	主要原因系上期总股本为6,000万股,本期总股本为8,000万股。

3.1.3现金流项目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532,937.77	48,593,683.56	-191.64	主要系本期采购增加,部分应收账款处于信用期尚未收到。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145,882,824.28	-27,521,400.64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购买银行理财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	27,847,119.42	33,785,313.35	-17.58	

3.2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承立新
日期:2018年4月26日

证券代码:603985 证券简称:恒润股份 公告编号:2018-028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31,200,000股
-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18年5月7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527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2,000万股,并于2017年5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的总股本为6,000万股,首次公开发行后的总股本为8,000万股。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限售期为12个月。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股东共计9名,分别为周洪亮、佳润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润国际”)、智拓集团(香港)网路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拓集团”)、东台市中水汇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水汇金”)、江阴市鑫裕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阴鑫裕”)、光大控股创业投资(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控股创投”)、深圳市金粤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金粤”)、江苏新恒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新恒通”)、深圳市源之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源之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31,2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9.00%,将于2018年5月7日起上市流通。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完成后,总股本为8,000万股,其中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为2,000万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为6,000万股。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本公告日,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变化的事项。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上市公告书,首次公开发行前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股东承诺具体如下:

1、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的承诺

公司股东周洪亮承诺:(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 公司上市后6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该承诺不因其职务的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改变;(3)如本人所持股票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格,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除权、除息的,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4)上述锁定期届满后,若仍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50%。

公司发行前持股5%以上股东佳润国际、智拓集团、中水汇金、江阴鑫裕、光大控股创投承诺:(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2)除发生本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及其他法律文件记载的营业期限届满且本公司股东会决定不再延长营业期限的情况外,本公司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00%。

公司其他股东承诺江苏新恒通、深圳源之泉、深圳金粤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2、关于公开发行上市后持股意向的承诺

公司股东周洪亮承诺:(1)如本人所持股票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除权、除息的,发行价格将作相应调整;(2)本人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减持的,将提前5个交易日向发行人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减持方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发行人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发行人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本人减持股票时,将依照《公司法》、《证券法》、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本人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并将减持股份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

公司发行前持股5%以上股东佳润国际、智拓集团、江阴鑫裕、中水汇金、光大控股创投承诺:(1)除发生本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及其他法律文件记载的营业期限届满且本公司股东会决定不再延长营业期限的情况外,本公司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股票数量不超过本公司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100%;(2) 本公司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减持的, 将提前5个交易日向发行人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减持方式、未来减持计划、减持对发行人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发行人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本公司减持发行人股票时,将依照《公司法》、《证券法》、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如违反上述承诺, 本公司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并将减持股份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本次申请解除限售股份持有人严格履行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所作出的承诺,上述限售股持有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五、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恒润股份本次申请解除限售的股份的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有关法律、规则的规定,相关股东作出的承诺得到严格履行,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保荐机构对恒润股份本次申请部分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事项无异议。

六、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1、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31,200,000股;

2、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18年5月7日。

3、首发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	剩余限售股数量
1	周洪亮	7,200,000	9.00%	7,200,000	0
2	佳润国际	6,600,000	8.25%	6,600,000	0
3	智拓集团	5,400,000	6.75%	5,400,000	0
4	中水汇金	3,000,000	3.75%	3,000,000	0
5	江阴鑫裕	3,000,000	3.75%	3,000,000	0
6	光大控股创投	3,000,000	3.75%	3,000,000	0
7	深圳金粤	1,425,000	1.78%	1,425,000	0
8	江苏新恒通	1,200,000	1.50%	1,200,000	0
9	深圳源之泉	375,000	0.47%	375,000	0
合计		31,200,000	39.00%	31,200,000	0

七、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变动类型		本次上市前	变动数	本次上市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1、其他境内法人持有股份	12,000,000	-12,000,000	0
	2、境内自然人持有股份	36,000,000	-7,200,000	28,800,000
	3、境外法人、自然人持有股份	12,000,000	-12,000,000	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60,000,000	-31,200,000	28,800,0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股	20,000,000	31,200,000	51,200,000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合计	20,000,000	31,200,000	51,200,000
股份总额		80,000,000	0	80,000,000

八、上网公告附件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限售股解禁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3985 证券简称:恒润股份 公告编号:2018-027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8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4月2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本次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沈忠协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经监事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

特此公告。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603985 证券简称:恒润股份 公告编号:2018-026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8年4月26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4月20书面送达及电话方式发出,本次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承立新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3、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监高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董监高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

4、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

5、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6、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制度》。

7、审议通过《关于制定〈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

8、审议通过《关于制定〈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

特此公告。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2018-044号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4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会议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ww.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根据有关规定,现就本次股东大会提示性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18年5月8日(周二)下午3:00;

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5月7日—5月8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5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5月7日下午3:00至2018年5月8日下午3:00的任意时间。

(二)现场会议地点:河北省廊坊市开发区祥云道81号荣盛发展大厦十楼第一会议室。

(三)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四)股权登记日:2018年4月27日。

(五)会议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参加股东大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七)本次股东大会出席对象

1.截至2018年4月27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股东因故不能出席现场会议的,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被委托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名称:

1.审议《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审议《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审议《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审议《公司经审计的2017年度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5.审议《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审议《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7.审议《公司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8.审议《关于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审议《关于聘请公司2018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还将听取公司独立董事程玉民、黄育华、齐凌峰所作的独立董事2017年度述职报告。

(二)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4月1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公告》。

(三)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上述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公司经审计的2017年度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5.00	《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00	《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7.00	《公司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8.00	《关于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9.00	《关于聘请公司2018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四、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8年5月3日—5月4日上午9点—12点,下午1点—5点。

2.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8年5月4日下午5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河北省廊坊市开发区祥云道81号荣盛发展大厦十楼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316-5909688;

传 真:0316-5908567;

邮政编码:065001;

联系人:张星星。

4. 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五、股东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146”,投票简称:“荣盛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5月8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5月7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8年5月8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通知。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六日

附件:

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茲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表决指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4.00	《公司经审计的2017年度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5.00	《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00	《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7.00	《公司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8.00	《关于公司2018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9.00	《关于聘请公司2018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			

(说明:请在“表决事项”栏目相对应的“同意”或“反对”或“弃权”空格内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同意”、“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表决票无效,按弃权处理。)

如果本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受托人是否可以按自己的意思表决:是 否。

本授权委托书的授权期限自签发之日起至股东大会召开日有效。

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

委托日期:二O一八年 月 日

回 执

截至 2018年4月27日,我单位(个人)持有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股,拟参加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账户: 股东名称:(签章)

注:授权委托书和回执剪报或重新打印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146 证券简称:荣盛发展 公告编号:临2018-045号

荣盛房地产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荣盛兴城兴隆园区招商框架合作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京津冀区域发展战略及产业园板块的战略规划,为促进荣盛产业新城兴隆园区(以下简称“园区”)的建设,充分利用园区优越条件为企业发展服务,2018年4月26日,公司控股下属公司荣盛兴城(兴隆)园区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或“兴隆园区公司”)分别与航天瑞达标准物质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1”或“航天瑞达”)、燕园科技园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2”或“燕园科技”)、中航空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3”或“中航空旅”)、北京周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4”或“周五科技”)签订了《关于中国计量科学研究院标准气体检测中心项目框架合作协议书》(以下简称“协议1”)、《框架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协议2”)、《中航空旅科技有限公司框架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协议3”)、《周五科技创新中心框架合作协议》(以下简称“协议4”)。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现将有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交易对方情况

(一)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乙方1:航天瑞达,成立于2011年12月28日,注册资本500万元,法定代表人:侯文娟,住所:北京市顺义区马坡镇石家营村光明大街1号,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计量器具、机械设备、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不含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技术检测;制造计量器具;餐饮服务(仅限现场制售)。

乙方2:燕园科技,成立于2015年01月23日,注册资本10,000万元,法定代表人:陈树军,住所:山东省潍坊高新区健康东街6888号燕园科技园B1#楼2118室,经营范围:企业管理;高新技术成果孵化;高新技术管理人才和专业人才技术培训;高新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科技园建设开发;以企业自有资金对创业项目、高新技术项目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

乙方3:中航空旅,成立于2014年12月10日,注册资本5,100万元,法定代表人:唐亚兰,住所:北京市昌平区科技园区创新路7号2号2490号,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经济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数据处理;会议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

乙方4:周五科技,成立于2016年06月22日,法定代表人:马文良,注册资本600万元,住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186号一区1号楼2层1297(园区),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培训;软件开发;企业管理;经济信息咨询;市场调查;承办展览展示活动;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翻译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销售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家用电器、通讯设备、新鲜水果、新鲜蔬菜。

公司及控股下属公司兴隆园区公司与航天瑞达、燕园科技、中航空旅、周五科技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交易的审批情况

上述协议属于框架性协议,具体内容尚待逐步落实。公司将根据项目具体进展情况及具体投资金额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

二、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1》的主要内容

1、项目概况

①项目名称:中国计量科学研究院标准气体检测中心项目;

②位置:河北兴隆经济开发区内;

③内容:项目计划占地20亩,在兴隆建设标准气体检测中心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办公楼、研发中心、检测车间及附属配套设施等。

2、双方权利义务

①甲方应协助乙方办理工商登记、立项环评、厂房建设等经营、建设所需的相关手续,乙方应根据本协议及相关政府部门要求的期限及时提供办理各项手续所须的相关文件和完成其他配合工作。

②厂房及配套设施由乙方自行组织相关资源进行勘查、设计、施工等。

③施工建设期间,甲方负责协助乙方协调与当地的各种关系,提高办事效率,化解相关矛盾。在乙方认为有必要时,甲方可设立专门工作小组,为乙方入区建设提供乙方所需的专门服务。

④乙方的规划设计及建设,应严格遵守甲方对园区规划、容积率、建筑高度、绿化率、环境保护等方面的规定要求。

⑤乙方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所发生的水、电、通讯等一切生产经营费用,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应及时向有关单位缴纳。

(二)《协议2》的主要内容

1、项目概况

①项目名称:高科技企业孵化器项目;

②位置:河北兴隆经济开发区内;

③建设内容:主要建设企业孵化器、科技成果转化服务平台等。

2、双方权利义务

①甲方应协助乙方办理工商登记、立项环评等相关手续,乙方应根据本协议及相关政府部门要求的期限及时提供办理各项手续所须的相关文件和完成其他配合工作。

②甲方负责协助乙方协调与当地的各种关系,提高办事效率,化解相关矛盾。

③乙方的规划设计及建设,应严格遵守甲方对园区规划、容积率、建筑高度、绿化率、环境保护等方面的规定要求。

(三)《协议3》的主要内容

1、项目概况

①项目名称:通航大数据运营中心项目;

②位置:河北兴隆经济开发区内;

③建设内容:主要建设数据运营中心、通航运营服务中心等。

2、双方权利义务

①甲方应协助乙方办理工商登记、立项环评等相关手续,乙方应根据本协议及相关政府部门要求的期限及时提供办理各项手续所须的相关文件和完成其他配合工作。

②甲方负责协助乙方协调与当地的各种关系,提高办事效率,化解相关矛盾。

③乙方的规划设计及建设,应严格遵守甲方对园区规划、容积率、建筑高度、绿化率、环境保护等方面的规定要求。

(四)《协议4》的主要内容

1、项目概况

①项目名称:技术服务中心项目;

②位置:河北兴隆经济开发区内;

③建设内容:主要建设软件开发中心和技术服务中心。

2、双方权利义务

①甲方应协助乙方办理工商登记、立项环评等相关手续,乙方应根据本协议及相关政府部门要求的